中加颐瑾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2 年 02 月 1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加颐瑾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加颐瑾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6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07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加颐瑾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加颐瑾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02 月 07 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为 2022 年度第 1 次分红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中加颐瑾定开债券 A	中加颐瑾定开债券 C
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6963	006964
截止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19	1.0000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1,087,853.32	0.00
本次下属基金份额类别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4	-

注：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2 年 02 月 07 日中加颐瑾定开债券 C 份额为 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2 年 02 月 16 日
除息日	2022 年 02 月 16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2 年 02 月 1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的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 2022 年 02 月 16 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 2022 年 02 月 17 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生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22 年 02 月 18 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26（固定电话、移动电话均可拨打）网站：http://www.bobbn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553 证券简称：汇宇制药 公告编号：2022-011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年度的定期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83,151.38	136,419.75	34.26
研发费用	24,724.57	8,877.39	178.51
营业利润	48,705.42	39,800.21	22.37
利润总额	48,599.97	39,645.67	2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05.01	34,332.43	3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58.54	32,478.46	29.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1.22	0.95	2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2%	59.13%	下降 26.1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12,682.06	121,274.25	240.2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356,568.78	75,148.45	374.49
股本	42,360.00	36,000.00	17.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8.42	2.09	302.87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增减变动幅度数据加有尾差，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83,151.38 万元，较上年增长 34.26%；研发费用 24,724.57 万，较上年增长 178.51%；实现营业利润 48,705.4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37%；实现利润总额 48,599.9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2.5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305.0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9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158.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9.80%。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额为 412,682.06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240.29%；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356,568.78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 374.49%；公司股本 42,360 万股，较报告期增加 17.6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 8.42 元，较年初增长 302.87%。

(二)主要指标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4.26%，主要系：(1)公司奥沙利铂注射液、多西他赛注射液、紫杉醇注射液、注射用盐酸苯达莫司汀中选国家第五批集采，销量增长；(2)公司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销售持续增长；(3)公司注射用阿扎胞苷持续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78.51%，主要系创新药研发、原料药研发的投入大幅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1.96%，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营业利润增加，且基于研发投入和产业化的政府补助增加，以及研发费用先进制造业加计扣除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240.2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5、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期初增长 374.4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302.8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以及利润增长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本公告所载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的披露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5 日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 年 2 月 15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530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起始日	2022 年 2 月 15 日
	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金额(单位:元)	5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期间，除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外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在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期间，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5 万(可以达到 5 万)，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本基金的金额超过 5 万(不含 5 万)，本公司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投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或登录网站 www.ccbfund.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2 月 15 日

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发布了《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八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以 2022 年 2 月 14 日(第八个开放期最后一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实施份额折算，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2022 年 2 月 14 日，折算前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3 元，依据折算规则确定的折算比例为 1:1.0525476719，折算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 元，基金份额持有人原来持有的每 1 份本基金相应增加至 1.0525476719 份。

经折算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资产。基金份额持有人自 2022 年 2 月 16 日起(含该日)可在销售机构查询折算增份额的结果。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或客户服务(400-888-8998)咨询相关情况。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重要提示：

1、本基金为一年定期开放型基金，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等业务。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某一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产品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充分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基金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并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5 日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度小满”)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销售业务，开通定投转换功能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7386
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686869
浙商惠隆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679
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002279/008548
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8505
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A/B	002077/002078
浙商惠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C	166803/008605
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C	166802/014372
浙商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	009176

注：

1.A/C 类份额间不能互转；

二、费率优惠活动及定投业务

自 2022 年 02 月 15 日起，投资者通过度小满交易平台申购、定投、转换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享受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度小满活动为准。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销售机构交易平台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在持有本公司发行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份额按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转

换后可赎回的时间为 T+2 日后(包括该日)。

5.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 T+2 日提交基金

转换申请。

6.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7.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构成。

8.基金转换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①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③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④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⑤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⑥各基金在转换过程中转出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或转入基金申购费用为固定费用时，则该基金计算补差费率时的转出基金的原申购费率或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视为 0；

⑦基金在完成转换后不连续计算持有期；

⑧补差费用 =Max{(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0}

⑨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⑩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注：公式中的“转出基金申购费”是在本次转换过程中按照转入金额重新计算的费用，仅用于计算补差费用，非转出基金份额在申赎时实际支付的费用。

9.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基金转出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转换。

10.各基金的转换申请时间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 15:00 以前在销售商处撤销，超过交易时间的申请作失败或下一日申请处理。

11.基金转出的份额限制以其《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为准，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12.投资者在全部转出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投资者待支付的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转出款一起转入目标基金；投资者部分转出浙商日添利货币基金份额时，如其该笔转出完成后剩余的基金份额按照一元人民币为基准计算的价值不足以弥补其累计至该日的基金收益负值时，则该笔基金转出申请视作全部转出。

13.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4.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他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转出申请。

(4)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交通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本公司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查询相关详情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z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7-9908

2.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网站：www.duxiaoma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055-4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2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068 证券简称：中铝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2-010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2 月 11 日、2 月 1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公司 A 股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受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状况不佳、存在部分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及存货无法变现风险的影响，预计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应收款项及存货计提较大金额减值准备，导致公司当期经营亏损，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7 亿元到人民币 -9 亿元，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7.8 亿元到人民币 -9.8 亿元。

● 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施工承包、装备制造及贸易，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为 100%。

● 公司不涉及盐湖提锂相关投资业务。公司掌握的盐湖提锂技术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公司不涉及盐湖提锂相关投资业务，不直接生产锂材料，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技术设计及咨询、工程施工服务，该业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 公司锂相关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锂相关业务在手订单占公司在手订单总额比例约为 1.14%，形成的合同资产占比约为 0.05%；2021 年，锂相关业务营业收入占比约为 0.25%。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经公司自查并书面询证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 A 股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2 月 11 日、2 月 1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行业政策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期，公司发现有媒体报道公司涉及盐湖提锂热点概念事项，经核实，特作如下说明：

1.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施工承包、装备制造及贸易，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为 100%。

2.公司掌握的盐湖提锂技术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公司不涉及盐湖提锂相关投资业务，不直接生产锂材料，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技术设计及咨询、工程施工服务，该业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3.公司锂相关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锂相关业务在手订单占公司在手订单总额比例约为 1.14%，形成的合同资产占比约为 0.05%；2021 年，锂相关营业收入占比约为 0.25%。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 A 股股票交易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2 月 11 日、2 月 1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公司 A 股股票价格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亏损。

受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营状况不佳、存在部分应收款项无法收回及存货无法变现风险的影响，预计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应收款项及存货计提较大金额减值准备，导致公司当期经营亏损，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7 亿元到人民币 -9 亿元，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7.8 亿元到人民币 -9.8 亿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8)。

(三)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改变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工程设计及咨询、工程及施工承包、装备制造及贸易，主营业务营业收入占比为 100%。

(四)公司不涉及盐湖提锂相关投资业务

公司掌握的盐湖提锂技术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工程设计及咨询服务，公司不涉及盐湖提锂相关投资业务，不直接生产锂材料，仅为锂生产企业提供技术设计及咨询、工程施工服务，该业务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五)公司锂相关业务营业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锂相关业务在手订单占公司在手订单总额比例约为 1.14%，形成的合同资产占比约为 0.05%；2021 年，锂相关营业收入占比约为 0.25%。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4 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石财富”)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凯石财富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简称	适用基金代码
1	金元顺安桉露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金元顺安桉露债券 C 类	007115
2	金元顺安洋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洋泉债券	005843
3	金元顺安洋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洋泰定期开放债券	005818
4	金元顺安洋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洋顺定期开放债券	005817
5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 8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泓丰纯债 87 个月定开债	A 类：008224；C 类：008225
6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金元顺安医疗健康混合	A 类：007861；C 类：007862

二、业务范围

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投资者可在凯石财富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基金转换等业务。今后本公司发行的其它开放式基金均适用于上述业务，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具体业务的办理请参照本公司及凯石财富的相关业务规则和流程。

三、费率优惠

经与凯石财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凯石财富的费率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业务办理的流程、费率优惠期限以凯石财富页面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凯石财富销售的基金产品或者对已通过凯石财富销售的基金产品新增、变更份额类别，则自该基金产品或该类份额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或该类份额上述优惠活动。

重要提示：

1、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2、投资者可到凯石财富销售网点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限制如下：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限制为 10 元，具体办理事宜请以凯石财富的安排为准。

3、金元顺安洋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金元顺安洋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对个人投资者销售。

4、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vstonewealt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2)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jysa99.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

社址：北京市丰台区西三环南路55号顺和国际财富中心五层501-502 邮编：100071 广告部：010-8325 1716/17 发行部：010-83251713 国内统一刊号：CN11-0235 邮发代号：1-286 网址：http://www.zqrb.cn